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DL 京东物流**  
**JD Logistics, Inc.**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8)

## 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

京东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自2025年8月14日起，鄧以海先生(「鄧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鄧以海先生，60歲，自2023年7月起擔任阜博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3738)的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鄧先生自2024年10月起擔任華潤建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131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56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25年8月起擔任百本醫護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股份代號：2293)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2023年1月起亦擔任物流及供應鏈多元技術研發中心有限公司的董事。

鄧先生於1985年加入香港入境事務處，其後於1987年加入香港海關。彼於2017年7月出任香港海關關長，於2021年10月退休。鄧先生於2022年10月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彼於1997年獲授香港海關關長嘉許狀；於2005年獲頒香港海關長期服務獎章，並於2012年及2017年分別獲頒第一及第二加敘勳扣；於2014年獲頒香港海關榮譽獎章；於2019年獲頒香港海關卓越獎章；並於2021年獲頒銀紫荊星章。

鄧先生持有香港理工大學文學士學位，並已完成法國歐洲工商管理學院(INSEAD，(Institut Européen d' Administration des Affaires))高級管理課程，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行政學院高級管理課程。鄧先生現為香港醫院管理局公眾投訴委員會成員及香港都會大學諮議會成員。

鄧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2025年8月14日起計為期三年，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其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將有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及惟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一次。根據鄧先生的委任條款，鄧先生有權收取年度董事袍金現金人民幣340,906元，及本公司不時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或股份獎勵計劃規則項下的購股權及／或獎勵（惟須滿足適用歸屬條件）的等值人民幣250,000元，而鄧先生有權報銷因履行與本公司業務有關的職務而產生的所有合理實付開支。董事薪酬待遇乃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經參考鄧先生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現行市況後建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鄧先生已確認，彼並無(i)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鄧先生已確認，彼概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鄧先生已確認(i)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列之獨立性準則，(ii)其過去或現時於本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業務中並無財務或其他利益，或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聯繫，及(iii)在其委任時並無其他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的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鄧先生的其他事宜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鄧先生的委任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京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胡偉先生  
執行董事

香港，2025年8月14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及於上述董事委任後，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劉強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宜女士、吳燕安女士、趙先德博士、張揚先生、葉林博士及鄧以海先生。